

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佛开分公司收费员服装 采购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佛开分公司收费员服装采购已由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批准实施，项目发包人为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佛开分公司，项目资金由企业自筹，已落实到位。招标人为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佛开分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佛开分公司收费员服装采购项目（下称该项目）位于佛开分公司管理中心及沿线收费站队，涉及员工约441人。本项目合同期为三年，合同期内采购单价及固定服务不变的合作模式。

本次招标只设一个标段，2023年的预估首次采购量详见如下：

序号	类型	人数		小计	采购内容	备注
		男	女			
1	收费员	188	253	441	高速公路收费员服装，需包括夏装和冬装（含多功能服）	每年配置夏装、西裤、长袖衬衫及配饰；每两年配置冬装（含多功能服）
合计				441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具备招标文件所列资质，并具有履行本项目的相应能力。详见附录1至附录3。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若单位负责人¹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²、管理关系³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

¹单位负责人是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

²控股是指：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的50%以上的绝对控股、相对控股或协议控股。

³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它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

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否则按否决其投标处理。

3.4 投标人须为服装制造商，不接受经销商投标。

3.5 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投标人，均按否决投标处理。

3.6 投标人还应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信息登记，具备进场交易资格。办理详情参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www.gzggzy.cn>）服务指南栏目。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3 年 8 月 30 日至 2023 年 9 月 5 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 09 时 30 分至 11 时 30 分，下午 14 时 00 分至 16 时 00 分（北京时间，下同），将以下资料（加盖投标人公章）合并成一个 PDF 文档发送至招标代理电子邮箱（gdgdgz1@163.com），以到达邮箱时间为准：①单位介绍信、②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③《投标登记申请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网→“服务指南”→“资料下载”→“建设工程”栏目自行下载）、④招标文件及图纸费支付截图。

4.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500 元，扫描附件中的二维码进行招标文件费用的支付（请备注项目名称简称+投标人简称），时间以费用到账时间为准，售后不退。

注：投标人发送邮件后及时联系招标代理机构进行确认。同时满足上述要求后，招标代理将以邮件回复并及时将招标文件发送给投标人。

5.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5.1 招标人样板展示信息详见投标人须知 1.9.2。

5.2 招标人有权在中标人中标后对服装的款式细节进行调整，并且有权在不改变面料、技术参数的前提下对服装颜色、风格进行调整，中标人要予以配合并按调整后的款式进行打样直至招标人认可为止。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制作并提交投标样品，投标样品面料参数及制作工艺等相关指标要求须符合招标文件的相关规定（详见第五章第三款）。

5.3 投标样品检测。投标送检样品（收费服装款式沿用广东交通集团 2019 年新款收费员招标款式）符合招标文件要求（详见第五章），投标人需提供经省级（或以上）纺织品服装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检测成品、成品面料、成品里料合格的成衣检测报告，检测报告需附有查询结果二维码，同时提交原件和检测报告网上查询结果截图（相关要求见第二章附件 2）。招标人有权将投标单位的投标样品送省级（或以上）纺织品服装产品质量监督检验

中心进行复检，复检费用由投标人承担。投标样品检测结果以招标人送检的为准。

5.4 投标实物评审样品要求详见附录3。

5.5 招标工作结束后，中标人的样品封存于采购人单位，作为履约验收的参考。采购人对投标人所递交的样品的破损或质量不负有任何责任。未中标的投标人应在本项目中标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自行至招标人所在地址取回投标实物评审样品。在规定时间内未取回样品，则视为同意招标人有权自行处置相关样品。

5.6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3年9月20日10时30分，投标人应于当日上午9时45分至10时30分将投标文件递交至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333号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5.7 招标人不接受任何邮寄的投标文件。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粤采易阳光采购平台上发布。如公告详细内容不一致者，以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告为准。

在规定的时间内，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3家时，招标人可以选择以下任一方式：

（1）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公告延长报名时间，在延期报名时间内，已报名投标人的资料仍有效并可自行补充资料，未报名的投标人可根据公告的约定进行报名；

（2）依法重新组织招标。

7. 其他事宜

7.1 招标人不承担投标人准备投标文件和递交投标文件以及参加本次投标活动所发生的任何成本或费用。

7.2 中标服务费由中标单位承担。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佛开分公司

地址：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张槎二路1号

邮编：528051

电话：020-36125168-5136、5152

传真：020-36125168-5136、5152

联系人：黄小姐、官小姐

招标代理：广东省广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番禺大道市桥东环
街文坡路甘棠商业楼8楼

邮编：510630

电话：13267657228

传真：/

联系人：吴先生

电子邮箱：gdgdgz1@163.com

2023年8月30日

附件1：资格审查条件附录1至附录3

附件2：投标送检样品（面料及成品）检测指标

附件3：投标实物评审样品种类及数量

附件4：评标办法

以上附件可从发布公告的网站媒介上下载